

英屬維爾京群島經濟實質規定——2020年7月更新及期限

英屬維爾京群島（簡稱「BVI」）政府為了使 BVI「法律實體」按規定申報經濟實質資料而建立的系統，現已啟動。

按照本所之前已發出的客戶簡訊¹，新的申報及（在某些情況下適用的）經濟實質規定現適用於那些在《2018年經濟實質（公司及有限合夥企業）法》（Economic Substance (Companies and Limited Partnerships) Act, 2018）及《經濟實質規則》（合稱「經濟實質制度」）下從事某些已被界定的「相關活動」的 BVI「法律實體」。

2020年期限

申報窗口（reporting window）現已啟用。BVI公司及具有法人資格的有限合夥企業目前能按規定申報「經濟實質資料」，以遵守其義務。每家實體必須提供其註冊代理和所須資料。在現行制度下，必須向 BVI 的國際稅務管理局（International Tax Authority）（簡稱「ITA」）匯報這些資料。實體通過「實益擁有權安全搜查系統」（Beneficial Ownership Secure Search System）（已更名為「BOSS(ES)」）申報，以便安全地申報其經濟實質資料。

凡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註冊成立或組建的實體，必須於其註冊成立或組建之日起六個月內上傳其聲明。

凡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前註冊成立或組建的實體，必須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後六個月的期限內申報。

凡已成功向 ITA 就經濟實質制度申請更改年結日的實體，受不同申報期限規限。

公司須採取的行動

所有 BVI 公司和具有法人資格的有限合夥企業目前必須提供其註冊代理和所須資料。所須的確實資料將按照實體是否從事相關活動及實體是否「稅收居民」（tax resident）而定，但所有實體目前都具有申報義務。

凡於 BVI 公司事務註冊處不存續或正處於具償債能力清盤程序或無償債能力清盤程序中的實體，仍受經濟實質制度規限，並且必須立即採取行動，以遵守經濟實質制度。

因此，所有仍未採取行動的實體必須立即評估新的經濟實質制度的影響，以確定：

- a) 實體是否為《經濟實質法》下的「稅收居民」（tax resident）；

¹ <https://maples.com/Knowledge-Centre/Industry-Updates/2019/10/British-Virgin-Islands-Economic-Substance-Update-October-2019>
maples.com

- b) 實體是否正在從事一項或以上相關活動（見下文）；
- c) 適用於該實體的經濟實質規定（如適用）；
- d) 實體如何證明它符合相關規定（如適用）；及
- e) 哪些資料目前必須予以申報。

您於 Maples 集團慣常聯絡的聯絡人能協助您確定。

什麼是「相關活動」？

謹提醒公司從事以下相關活動須滿足經濟實質規定：

- 銀行業務
- 保險
- 船務
- 基金管理
- 融資與租賃
- 總部業務
- 分銷與服務中心
- 控股公司
- 知識產權

請點擊上述相關活動，以閱覽相關活動類別的客戶簡訊。

如欲查詢何謂符合經濟實質制度的經濟實質規定和違規後果的細節，請聯絡您慣常聯絡的 Maples 集團團隊成員。

英屬維爾京群島分所

Richard May

+1 284 852 3027

richard.may@maples.com

Chris Newton

+1 284 852 3043

chris.newton@maples.com

Ruairi Bourke

+1 284 852 3038

ruairi.bourke@maples.com

開曼群島分所

Martin Byers

+1 345 814 5463

martin.byers@maples.com

杜拜分所

Philip Ireland

+971 4 360 4073

philip.ireland@maples.com

香港分所

Matt Roberts 馬伯茨

+852 3690 7405

matt.roberts@maples.com

Karen Zhang Pallaras 張那

+852 3690 7432

karen.zhangpallaras@maples.com

倫敦分所

Matthew Gilbert

+44 20 7466 1608

matthew.gilbert@maples.com

Joanna Russell

+44 20 7466 1678

joanna.russell@maples.com

新加坡分所

Michael Gagie 高麒志

+65 6922 8402

michael.gagie@maples.com

2020 年 7 月

© MAPLES 集團

本簡訊僅向 Maples 集團的客戶及專業聯絡單位提供一般資訊，其內容並非巨細無遺，亦非提供法律建議。

本文乃其英文版本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